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 2024 年 8 月實施 H 股回購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安先生、王坤先生、王萌女士及王艷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宗宜先生及張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龔凡先生、王雁女士及李堯先生。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4-060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 8 月实施 H 股回购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决定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 H 股总数的 10% 股份的议案》。

根据一般性授权，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开始实施 H 股回购，现将公司 2024 年 8 月在授权范围内的 H 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本公司 2024 年 8 月共实施 H 股回购 1 次，回购 H 股 40,500 股，占股东大会批准一般性授权之日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的 0.0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支付资金总额为 335,425.00 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

截至公告日，公司本轮共实施 H 股回购 8 次，累计回购 H 股 3,070,500 股，占股东大会批准一般性授权之日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的 3.9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88%，支付资金总额为 30,112,495.00 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